

#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區運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71103 版面 五版

## 本屆區運的回顧檢討

• 社評 •

本屆區運會已經圓滿閉幕。苗栗縣以有限的人力物力，採取儉樸的方式，達成任務，難能可貴，值得推崇。不過，在本屆區運中，仍有兩項顯著的缺點，有待改善：

(一)挖角之風仍舊流行，這種風氣，有悖於厚植基層體育的原旨。在本屆區運中，各縣市為爭取獎牌，大多採取重金利誘的方式，多則十萬、少則一萬二、利之所趨，導致選手脫離本籍，爭相投效。事實上，本屆區運剛落幕，已有選手在打聽：下屆主辦單位的台北市，為金牌選手提供的獎金是多少？

採取重金徵才的人士辯稱：選手訓練備極艱辛，金牌選手利用一年一度的區運，謀得若干獎金補助，應屬無可厚非。然而，這項辯詞似乎完全忽略了挖角對體育基層發展，所必將引起的後遺症。其實，此事並非沒有兩全之計，例如：由大會為金牌得主設立獎金制。目前各縣市的獎金，悉數來自公帑，如能抽出此項預算，全部由大會通盤處理，則一來可使選手得到獎助，化暗為明；二來也可杜絕挖角風氣。如此兩全其美，應是可行之道。

(二)比賽項目日益膨脹，已有巧立名目之嫌，損及獎牌所應具有的榮耀。本屆區運共設置了五十八類比賽項目，為奧運正式競賽與表演賽項目的一倍有餘。許多新增設的項目，國內的運動人口十分有限，可說尚在萌芽期間，報名參加區運中這些比賽的選手相當寥落，而為這些項目設置的獎牌數目，幾與選手相等。這對其他項目選手來說，是件不公平，也不合理的事。

一九八四年洛杉磯奧運後，國內體壇已發出一「進軍奧運，爭取最大榮譽」的呼聲。漢城奧運後，體壇對進軍九二年西班牙奧運更趨強烈。在此背景下，國內舉辦大型區運會，主要固仍著眼於倡導體育風氣，但也應考慮遵循奧運的範疇，以正式競賽項目為重點。若干屬於休閒性項目，可另行舉辦，不必混為一談，影響到區運中應有的高度競爭氣氛。

下屆區運將在台北市舉行，北市籌備之作業已開始。我們希望下屆區運，能保持本屆區運的優點，而革除若干多年沉痾，使區運會日趨完善。